

二、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南宁市滨湖路小学长虹东校区教学触控式一体机设备采购项目编号: NNZC2025-J1-030172-NNSQ 分标: 无供应商名称: 广西南宁赛格浩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①	单价(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交互智能平板	FG86EC	希沃	20 台	18990.00	379800.00	无
2	视频展台	SC06	希沃	20 台	460.00	9200.00	无
3	有源音箱	SS33B	希沃	20 套	440.00	8800.00	无
4	无线麦克风	MC33	希沃	20 个	270.00	5400.00	无
5	智能笔	SP39	希沃	20 支	290.00	5800.00	无
6	集中控制管理 软件	视睿希沃校园 设备运维管理 软件 V1.0	希沃	20 套	490.00	9800.00	无
7	光能黑板	LE65P	蓝贝 思特	20 套	8948.00	178960.00	无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人民币伍拾玖万柒仟柒佰陆拾元整 (¥597760.00 元)无 分标 (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

验收标准:

(1) 验收方式: 由采购人、我司、使用方共同现场验收, 并出具验收文书。有必要时可委托合法且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开展采购项目验收工作。如抽取的货物检测报告结果不合格的, 则视为货物不合格, 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整改, 如此过程耽误交货时间导致采购人不能及时接收货物、安装货物、使用货物造成损失的, 我司承担由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2) 我司于签订合同后, 为确保货物质量及原厂品质, 在正式供货时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含软件)针对此项目的售后服务保证原件、供货证明原件, 并证实其产品来源的合法性, 保证售后服务质量。否则, 所供设备不予验收。

(3) 为保证《项目采购需求》中带有“▲”号的技术指标和性能达到采购文件要求及与合同、投标文件相符, 我司交付的产品的技术参数或功能无法满足采购人实质性技术参数要求的, 采购人有权拒收产品; 我司自身造成的损失采购人概不负责, 同时若因我司达不到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所规定的功能要求, 对采购人造成不可挽救后果的, 采购人有权依法对我司追究相应责任。

优惠及其他：

质保期后提供终身维修，保修期外发生维修只收部件成本费。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我司在三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恢复正常使用。

我司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保证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由我司承担。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我司提供售后服务的，我司承诺保修期外发生维修只收材料成本费。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响应报价表。

2、如为联合体响应的，“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货物名称”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

5、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南宁赛格浩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18日